

世界超高清视频产业联盟

HDR Vivid 认证型号派生规则的补充规定

文件编号：UWA-TC-HDR-303

1. 目的

为了推广和繁荣 HDR Vivid 产业生态，让更多 UWA 联盟会员的产品支持 HDR Vivid，需要进一步降低 HDR Vivid 认证费用，针对 HDR Vivid 型号派生规则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2. 型号派生规则

派生规则调整不影响当前的 HDR Vivid 的测试标准和测试用例，派生型号具体规定如下：

- 1) 派生型号的屏幕必须已经通过测试，且要求为同一申请单位；
- 2) 派生型号的芯片必须已经通过测试，且要求为同一申请单位；
- 3) 派生型号不绑定“芯片+屏幕”，主要针对屏幕进行派生。
- 4) 派生型号需要提交相应证明材料：自测报告，关键件照片

3. 举例说明

A 公司某型号 A1，关键件为芯片 1+屏幕 1 通过认证

A 公司某型号 A2，关键件为芯片 2+屏幕 2 通过认证

那么 A 公司型号 A3，关键件为芯片 2+屏幕 1 是否可以派生？

A 公司型号 A4，关键件为芯片 1+屏幕 2 是否可以派生？

A 公司型号 A5，关键件为芯片 1+屏幕 3 是否可以派生？

规则调整前：

上述型号均不能派生，原来派生规则绑定了“芯片+屏幕”，要求同时满足。

规则调整后：

- 1) 派生主要针对屏，上述型号 A3 和 A4 均可派生。
- 2) 型号 A5 不能直接派生，但可以继承芯片 1 的测试结果，仅测试屏幕相关项目，降低测试工作量和相关费用。